



DESIGNING THE FUTURE

PINE

Two Thousand and Twelve
Annual Report



PIN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Stock Code 1079

目錄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XFX品牌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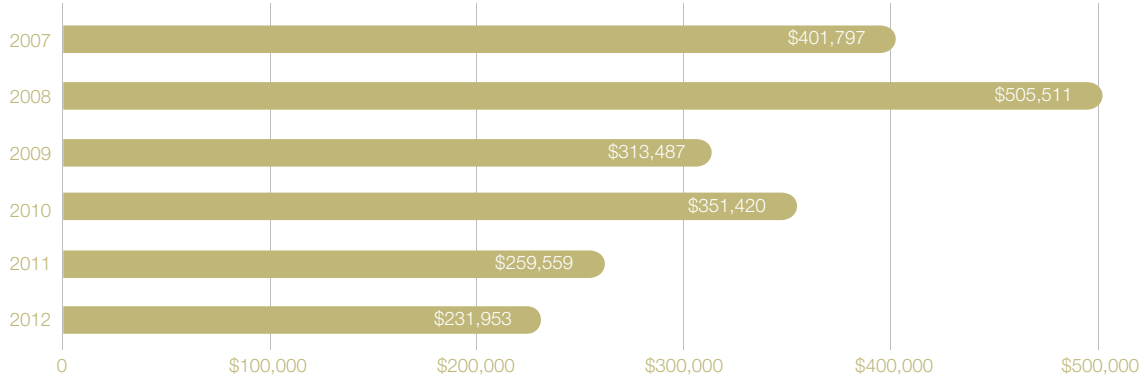
	頁次
財務摘要.....	2
公司資料.....	3
業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論析.....	6
管理層簡介.....	7-8
企業管治報告.....	9-16
董事會報告.....	17-21
獨立核數師報告.....	22-23
綜合全面收益表.....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25-26
綜合權益變動表.....	27-28
綜合現金流量表.....	29-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80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概要.....	81
財務概要.....	82

財務摘要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XFX品牌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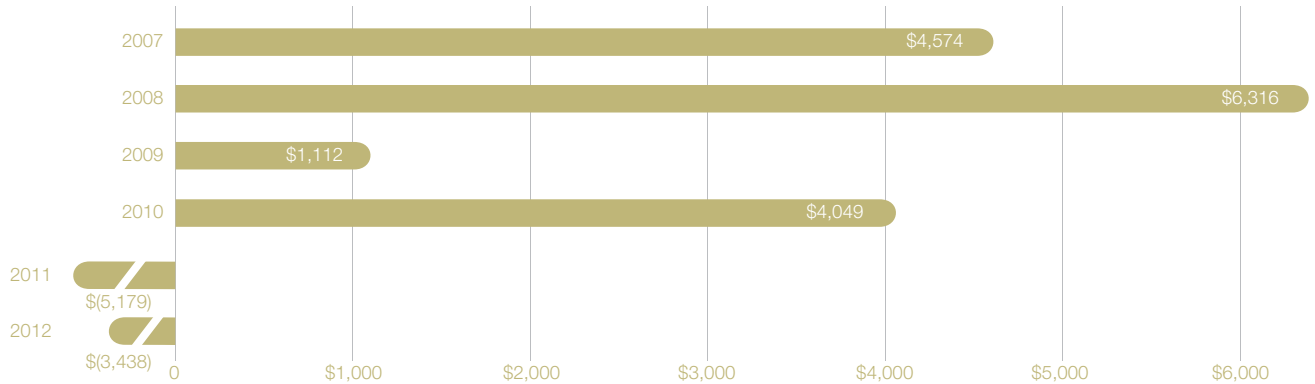
營業額

單位千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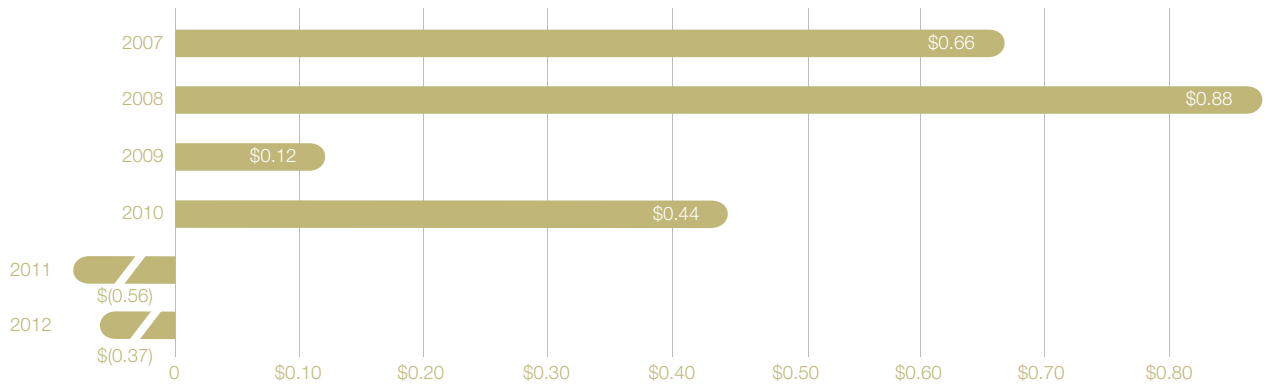
(虧損) 溢利淨額

單位千美元



每股基本(虧損) 盈利

單位美仙



公司資料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XFX品牌系列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亨泰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趙亨展先生 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

趙亨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智聰先生
蘇漢章先生
黃志儉博士

公司秘書

梁耀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智聰先生 主席
蘇漢章先生
黃志儉博士

薪酬委員會

蘇漢章先生 主席
李智聰先生
趙亨泰先生

提名委員會

趙亨泰先生 主席
李智聰先生
蘇漢章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電氣道169號
宏利保險中心32樓A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Manufacturers Bank
多倫多道明銀行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SBC Securities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百慕達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香港法律：

陳鄧郭律師行

股份代號

1079

本公司網站

www.pinegroup.com

業務摘要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XFX品牌系列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松景」或「本集團」)乃世界級個人電腦產品公司之一，在設計、製造及分銷方面均居於領導地位。本集團擁有兩項核心業務—XFX業務，作為一項核心業務，其專門設計及製造XFX品牌顯卡產品，投放個人電腦及個人電腦升級市場。憑借玩家對XFX品牌的熱烈追捧，XFX的產品系列已拓展至設計及分銷遊戲機電源適配器(「電源適配器」)系列，從而進一步提升XFX愛好者的遊戲體驗。此外，移動設備市場快速發展，業務機會不斷湧現，在充滿關注與期待中，本集團以AviiQ品牌創立新品牌業務實體，着重於數碼移動市場的豐富配件，亦專注於發揮XFX的現有環球渠道。分銷業務則透過本公司之大型全球分銷網絡，分銷由多個世界級製造商製造、範圍廣泛之個人電腦零件及周邊產品。

本集團之策略為繼續憑藉其全球XFX品牌所取得之成功，擴展全球個人電腦遊戲玩家市場的市場佔有率，與策略夥伴合作結盟以開拓創新產品，並透過其國內及區內分銷商、系統構建商、經銷商、零售商及電子零售商將該等創新產品推出市場。

本集團以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為總部，其先進之製造設施則設於中國大陸。松景在亞洲區設有研究及開發設施，其全球分銷及服務網絡遍及北美、歐洲及亞洲。

松景於一九八九年成立，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聯交所創業板(香港創業板：8013)上市，而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起已轉至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香港聯交所：1079)。



主席報告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XFX品牌系列

本集團經歷又一充滿挑戰的年度。環球經濟仍然疲弱，且整體市場需求軟弱。近期，英特爾將其第三季度預測由其早期預期調低達10%，且去年十月發生之泰國洪水嚴重中斷個人電腦零件的供應鏈。眾多不利外部因素遠非本集團所能控制。因此，本集團蒙受另一年虧損。

業務回顧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收入為231,953,000美元，較去年下降11%。毛利為22,056,000美元，與去年相若。毛利率為9.51%，而去年為8.52%。本集團錄得虧損3,438,000美元，而去年虧損5,179,000美元。

由於最近期28納米晶片的產量及供應遠低於預期，備受期待的7系列產品的供應亦受到嚴重影響，而該系列為XFX性能級及發燒級顯卡的動力源泉。幸而，本集團穩固的品牌價值及渠道地位允許本集團適當提高毛利率。

本集團其他產品系列的業務穩固。遊戲機電源適配器（「電源適配器」）業務增長20%。Aviiq數碼移動業務開始起到帶動作用，而升級後的手機充電站已於全球廣受好評。同時，本集團即將推出適用於蘋果iPhone 5及iPad Mini的整套配件。本集團認為，此套新配件將進一步確立Aviiq的品牌價值及渠道地位，並對本集團的業績有所貢獻。

分銷方面，本集團正邁出以個人電腦為中心的產品種類，並引入非個人電腦產品這一新類別，包括辦公室傢俬、家用電器、食品等。此舉令本集團發展個人電腦以外的分銷業務。

經營方面，本集團已於去年完成整合及轉移歐洲會計及營運部門至香港及中國。本集團將繼續整合亞洲及北美洲的其他辦事處，以善用本集團的全球基礎建設及極力提升集團協同效應。

業務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審慎樂觀認為收入將反彈至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的水平。本集團相信，7系列顯卡的供應將改善，且電源適配器及Aviiq數碼移動產品的增長將持續。本集團相信，分銷業務將維持穩定增長。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縮減日常開支及資本開支。

憑着紀律及決心，我們有信心相關措施將令我們扭虧為盈。

趙亨泰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論析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XFX品牌系列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貸款主要包括短期貸款27,402,000美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26,016,000美元)及長期貸款2,289,000美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2,344,000美元)。總貸款為29,69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28,360,000美元)，部分由已抵押存款或若干附屬公司所有資產之銀行浮動押記作為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存款總額及若干附屬公司所有資產之浮動押記分別達2,430,000美元及41,528,000美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284,000美元及41,919,000美元)。本集團之財務及現金狀況繼續保持穩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手頭現金總額達12,636,000美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0,310,000美元)。

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整體財務政策審慎，以風險管理為重點。

主要投資及重大收購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員工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304名僱員，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331名僱員減少8%。僱員薪酬按市場慣例釐定，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障、保險計劃、退休福利計劃、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11,118,000美元，而於上一財政年度則為13,327,000美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乃基於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44%(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8%)。

外匯風險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主要在支付進口零件及原料貨款時，及償還外幣貸款時需要使用外匯，主要以美元、港元及加元計值。為方便清付進口貨款及償還外幣貸款，本集團以其出口收入來維持外匯結餘，該等收入主要以美元及加元計值，而無擔保風險將會來自外幣應付款項及貸款超過其外幣收入。年內，本集團已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將若干以外幣列值之貿易應付賬款之匯率波動風險減至最低。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分類資料

本集團品牌產品

於本年度，分類收入由去年164,614,000美元減少19%至132,615,000美元。與去年虧損3,650,000美元相比，該分類產生虧損1,693,000美元。展望未來，本集團需要更輕及更快地應對不明朗商業環境之變化，並鞏固已有業務。

其他品牌產品

本年度分銷環節之營業額由去年94,945,000美元增加5%至99,338,000美元，而分類溢利則由去年527,000美元降至472,000美元。本集團將繼續改善逆向物流業務之後勤管理及開展大型零售商網上業務。

管理層簡介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XFX品牌系列

執行董事

趙亨泰先生，52歲，本公司主席兼本集團聯合創辦人，並於二零零三年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規劃及為本公司制定企業策略。趙先生擁有美國 Salem State College 經濟理學士學位，亦獲得美國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任職電腦業超過23年，現時亦兼任兩家健康食品公司的董事。趙先生曾榮獲一九九九年香港青年工業家獎。彼為趙亨展先生及趙亨達先生之胞弟。

趙亨展先生，53歲，本公司副主席兼本集團聯合創辦人，負責本集團整體規劃，兼為營業及分銷部制訂企業策略。趙先生擁有加拿大 Queen's University 應用科學學士學位，亦獲得加拿大 York University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任職電腦業超過28年。趙先生獲頒二零零五年度 ACCE Chinese Canadian Entrepreneur of year 大獎。彼為趙亨泰先生之胞兄及趙亨達先生之胞弟。

非執行董事

趙亨達先生，58歲，於一九七八年於加拿大多倫多 Ryerson University 獲得商業管理學士學位。在公共會計(專門從事礦業及金融服務)領域工作6年後，趙先生花費26年時間創建及領導 Ginco Enterprises Inc. 及 HFW Holdings Limited(前稱W-W Airview Farms Limited)，其中彼均擔任總裁兼主要股東。趙先生於投資、

金融、農業及商品領域具有相當豐富的知識及經驗。趙先生為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為趙亨泰先生及趙亨展先生之胞兄。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智聰先生，44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現為香港執業律師。李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取得英國 University of Sheffield 法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在香港最高法院獲認可為律師，專門處理商業有關事務。李先生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68)及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6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李先生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田生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83)之非執行董事。彼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21)及中國環保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60)之公司秘書，並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中國有色金屬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06)之公司秘書。

蘇漢章先生，56歲，T.M Ho, So & Leung CPA Limited 之董事，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加拿大公認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核准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及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持有加拿大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商學士學

位，現為中國北京、遼寧、四川、新疆、青海及廣東多所大學及學院之客座教授。彼在製造、批發及貿易商業部門擁有豐富經驗，以及在香港、中國及加拿大多家公司擔任公職。彼亦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51)及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5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志儉博士，66歲，於一九六八年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清華大學，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六年期間在清華大學擔任講師。彼分別於一九八二年及一九八四年於英國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the University of Manchester 獲理學碩士學位及哲學博士學位。黃博士自一九八六年起於多間公司擔任高級行政及管理職位，包括華潤投資開發有限公司。黃博士在不同行業(包括資訊科技行業、電訊行業及電子行業)的眾多投資項目的估值、談判、股本交易及／或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參與過此類工作。彼亦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大唐投資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60)之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梁耀明先生，41歲，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持有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主要國際會計師行工作。

高級管理層

Ng Royson Khing Fah 先生，53歲，為 Samtack Inc. (加拿大)之總裁。Ng 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加拿大業務及監察開發大額市場策略之工作。Ng 先生擁有美國 University of Sarasota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曾在北美及加拿大等地任職電腦界19年以上，在一九九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之前，在零售業出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

Eddie Memon 先生，40歲，XFX USA之總裁，持有 San Jose State University 管理資訊系統學士學位，現正帶領XFX USA之團隊管理該品牌，以使松景集團之股東權益迭創新高為唯一目標。彼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

企業管治報告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XFX品牌系列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乃本公司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之關鍵。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該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現已修訂並更名為企業管治守則(「新企業管治守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於各自適用期間遵守前企業管治守則及新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及A.4.2條除外，有關詳情於下文闡述。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年度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經公佈之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條款之明文指引(「僱員明文指引」)。

據本公司所悉，僱員並無違反僱員明文指引。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趙亨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趙亨展先生(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

趙亨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智聰先生

蘇漢章先生

黃志儉博士

董事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7至8頁管理層簡介。

趙亨展先生、趙亨泰先生及趙亨達先生為兄弟。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角色須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之職能劃分須明確設定並以書面形式載列。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均由趙亨泰先生擔任，彼為本公司之創始人及在本公司管理及業務營運方面擁有豐富知識。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歸於同一人，可使本公司獲得鞏固及貫徹之領導，於業務決策及策略方面可有效及高效率地計劃及執行。在董事會及其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監察下，平衡機制得以確立，藉以充分及公平地代表股東之利益，而本公司認為沒有即時必要更改此架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有關彼之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而守則條文第A.4.2條指出，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在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且每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亨達先生按指定任期兩年委任，並受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所載退休條款規限。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三分之一之董事（主席或副主席、董事總經理或聯席董事總經理除外）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儘管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載有此項規定，本公司擬遵守守則條文第A.4.2條，讓本公司全體董事之三分之一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於即將舉行之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趙亨達先生及黃志儉博士須退任且彼等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以及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之事務推動其成功發展。董事會應以本公司之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之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要求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服務及意見。董事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之其他職務之詳情，而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須作出之貢獻。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任董事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全面及針對性入職介紹，確保新董事可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完全了解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規下之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將不斷獲得法定及監管機制發展以及業務環境之最新消息，以協助履行彼等之職責。如有必要，董事將獲安排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均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之培訓記錄。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事務之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時供股東查閱。

各董事委員會之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各董事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第3頁「公司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以私密方式關注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

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外聘核數師之工作範圍及委聘之重大事宜，以及可使僱員以私秘方式關注可能不當行為之安排。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舉行一次會議。鑒於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3.3條，審核委員會計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與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個別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彼等自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之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成立。其將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之退任董事之資格。於需要時可舉行額外會議。

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負責履行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之職能。

審核委員會將舉行會議，以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遵守標準守則及僱員明文指引以及遵守新企業管治守則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會議記錄
各董事出席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舉行之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之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趙亨泰先生	8/8	1/1	—	1/1
趙亨展先生	8/8	—	—	0/1
非執行董事				
趙亨達先生	3/8	—	—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智聰先生	3/8	1/1	2/2	*0/1
蘇漢章先生	3/8	1/1	2/2	1/1
黃志儉博士	3/8	—	2/2	0/1

* 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委派一名代表代其出席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成立，並未舉行任何會議。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年內，主席亦與全體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而並無執行董事出席。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職責。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惑之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之陳述載於第22至23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支付之薪酬達425,000美元及10,000美元。

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支付之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美元
審核服務	425,000
非審核服務	10,000
— 本集團之稅項服務	
— 本集團年度業績公佈 之協定程序	_____
	<u>435,000</u>

內部監控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包括資源充足性、僱員資格及經驗、培訓項目以及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功能之預算。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各重大個別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之結果將於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1.1 於遞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權）十分一之股東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遞交書面要求（須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1.2 有關要求必須指明大會目的及必須經遞交要求人士簽署，且可由多份格式相似並各自經一名或多名遞交要求人士簽署之文件組成。
- 1.3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核實簽名及要求。倘有關要求屬有效，則董事會將於遞交該要求日期起計 21 日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項。
- 1.4 倘於遞交有效要求日期起計 21 日內，董事會未有正式召開大會，則遞交要求人士（或當中持有彼等全體總投票權一半以上之任何人士）可自發召開有關大會，惟任何據此召開之大會均不得於上述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遞交要求人士所召開之大會須盡量以與董事會召開大會相同之方式召開。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

2.1 在 (i) 於遞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全體股東總投票權 (賦有於要求所涉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權) 二十分之一之股東 (不論人數)；或 (ii) 不少於 100 名股東以書面方式提出要求下，本公司有責任：

- (a) 向有權接收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股東發出通知，以告知任何可能於該大會上正式動議並擬於會上動議之決議案；
- (b) 向有權獲發送任何股東大會通告之股東傳閱不超過一千字之陳述書，以告知於該大會上提呈之任何建議決議案所述事宜或將處理之事項。

2.2 要求須經遞交要求人士簽署，並送達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 (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及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且：

- (i) 倘為對決議案通知之要求，則須於股東大會舉行前不少於六個星期送達；倘為任何其他要求，則須於大會舉行前不少於一個星期送達。

- (ii) 連同要求遞交或呈交合理足以應付本公司有關開支之款項。

2.3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核實簽名及要求。確認請求適合及妥當後，任何此等擬定決議案的通知及任何此等陳述書，應以准許用於送達會議通告的方式，經送達該決議或陳述書的副本至各有關股東，向有權獲送交會議通告的股東發出或傳閱；至於向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股東發出任何此等決議案的通知，則須以准許用於向該等股東發出本公司會議通告的方式，向其發出具該等決議案大意的通知，但該副本的送達方式或該等決議案大意通知的發出方式 (視乎情況而定)，須與會議通告發出的方式相同，而送達或發出的時間，亦須在切實可行情況下與會議通告發出的時間相同，如當時不能送達或發出，則須於隨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送達或發出。

3.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至於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

附註：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4. 聯絡詳情

股東可透過以下方式發送書面查詢或要求：

地址：香港北角電氣道 169 號宏利保險中心 32 樓 A 室

(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

傳真：2334-0775

電子郵件：investors@pinegroup.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可回復。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股東如需任何協助，亦可致電本公司，號碼為 2773-9911。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相當重要。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之間的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對其公司細則作出任何更改。本公司經更新的公司細則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會報告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XFX品牌系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4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一一年：零港元)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以成本約548,000美元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上述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其他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及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權計劃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及27。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載於第27至28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而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繳入盈餘	9,036	9,036
留存溢利	401	238
	9,437	9,274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倘出現下列情況，本公司並不會於繳入盈餘中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其於作出派付時或之後無力支付其到期負債；或
- (b) 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將因而少於其負債與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值。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趙亨泰先生－主席
趙亨展先生－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

趙亨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志聰先生
蘇漢章先生
黃志儉博士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除主席、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及聯席董事總經理外，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為建立一套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儘管本公司細則之規定，本公司擬有全體董事之三分之一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趙亨達先生將於二零一二年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與黃志儉博士一同退任，而根據細則第 111 條兩人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李智聰先生、蘇漢章先生及黃志儉博士之任期為兩年，並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八日、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屆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股本中，持有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長倉：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趙亨泰先生	受控制公司／ 實益擁有人(註)	211,175,958	22.93%
趙亨展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9,663,056	18.42%
趙亨達先生	實益擁有人	60,824,958	6.60%

註：在211,175,958股普通股中，其中14,675,958股以趙亨泰先生之個人名義登記，而餘下之196,500,000股則由Alliance Express Group Limited實益擁有並以Alliance Express Group Limited之名義登記，而Alliance Express Group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趙亨泰先生實益擁有。

(b) 購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購股權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趙亨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8,946,600	8,946,600
趙亨展先生	實益擁有人	7,454,400	7,454,400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趙亨泰先生及其配偶梁倩美女士均實益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松景實業有限公司600,000股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實際上無權獲發股息或該附屬公司之任何股東大會通告，亦不得出席大會或於會上投票。根據該附屬公司之章程細則，當清盤時，遞延股份持有人只可在普通股持有人獲分派價值1,000,000,000港元資產後方會獲分派該附屬公司之餘下資產。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董事以信託形式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代名人股份外，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短倉。

購股權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本公司股東根據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六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藉以給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或任何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作出貢獻之人士獎勵，而除非予以註銷或修訂，計劃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到期。

根據計劃向若干董事授出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而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之
購股權數目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趙亨泰先生	5.10.2007	5.10.2009至 4.10.2012	0.464	2,976,600
	30.3.2010	30.3.2011至 29.3.2014	0.275	5,970,000
趙亨展先生	5.10.2007	5.10.2009至 4.10.2012	0.464	1,984,400
	30.3.2010	30.3.2011至 29.3.2014	0.275	5,470,000
				16,401,000

年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或被註銷。

收購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各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於年底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b)及(c)條須予披露之任何競爭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名冊所載，除上文所披露之若干董事權益外，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及長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長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Alliance Express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註1)	196,500,000	21.34%
趙亨通(註2)	實益擁有人	62,718,084	6.81%
趙文華(註2)	實益擁有人	62,718,084	6.81%

註：1) 該批股份由Alliance Express Group Limited實益擁有並以Alliance Express Group Limited之名義登記，而Alliance Express Group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趙亨泰先生實益擁有。

2) 該等持有人為本公司董事趙亨泰先生、趙亨展先生及趙亨達先生之兄弟姊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相關權益或短倉。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所列出之購股權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尚未行使之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55.6%，而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33.9%。

年內，本公司各董事、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不足30%。

薪酬政策

有關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由董事會設立，並以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工作能力為基準。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由董事會釐定。薪酬委員會於參照本公司之營運業績、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後，已審核本公司有關全部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之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藉以給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獎勵，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持股比例向彼等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之條款。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趙亨泰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Deloitte. 德勤

致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24至80頁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認為必需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營業額	5	231,953	259,559
銷售成本		(209,897)	(237,451)
毛利		22,056	22,108
其他收入		361	3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7,825)	(7,78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733)	(20,519)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783	1,495
融資成本	7	(880)	(1,020)
除稅前虧損		(3,238)	(5,411)
所得稅(支出)抵免	10	(200)	232
年度虧損	11	(3,438)	(5,179)
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93	466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32)	(240)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361	226
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3,077)	(4,953)
每股虧損	12		
基本(美仙)		(0.37)	(0.56)
攤薄(美仙)		(0.37)	(0.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7,795	10,386
開發成本	14	1,920	1,766
商標	15	280	185
可供出售投資	16	70	102
存放於保險公司之存款	17	384	—
租金按金		66	—
		10,515	12,439
流動資產			
存貨	18	56,890	45,847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45,977	47,683
可收回稅項		212	1,37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2,046	3,28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12,636	10,310
		117,761	108,49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25,628	16,507
應付稅項		1,329	1,366
融資租賃承擔	23	3	3
銀行貸款	24	27,402	26,016
		54,362	43,892
流動資產淨值		63,399	64,603
		73,914	77,04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11,844	11,844
股份溢價及儲備		59,650	62,720
總權益		71,494	74,564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23	1	4
銀行貸款	24	2,289	2,344
遞延稅項	26	130	130
		2,420	2,478
		73,914	77,042

第24至80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趙亨泰
董事

趙亨展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盈餘賬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美元	購股權 儲備 千美元	留存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1,934	27,159	2,954	2,785	63	119	478	35,291	80,783
年度虧損	-	-	-	-	-	-	-	(5,179)	(5,179)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466	-	-	-	-	466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	-	-	(240)	-	-	(240)
	-	-	-	466	-	(240)	-	-	226
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466	-	(240)	-	(5,179)	(4,953)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支付確認	-	-	-	-	-	-	131	-	131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25	56	-	-	-	-	(30)	-	51
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34)	-	-	-	-	-	-	-	(1,181)	(1,181)
已購回及註銷之股份	(115)	(152)	-	-	-	-	-	-	(267)
於放棄購股權時轉撥	-	-	-	-	-	-	(24)	24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1,844	27,063	2,954	3,251	63	(121)	555	28,955	74,564
年度虧損	-	-	-	-	-	-	-	(3,438)	(3,438)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393	-	-	-	-	393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	-	-	(32)	-	-	(32)
	-	-	-	393	-	(32)	-	-	361
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393	-	(32)	-	(3,438)	(3,077)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支付確認	-	-	-	-	-	-	7	-	7
於放棄購股權/購股權屆滿時轉撥	-	-	-	-	-	-	(171)	171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1,844	27,063	2,954	3,644	63	(153)	391	25,688	71,49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註：

- (1) 本集團之盈餘賬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Pine Technology (BVI)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之面值及其他儲備賬總和之差額。Pine Technology (BVI) Limited為本公司根據過往年度之集團重組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 (2) 資本儲備指根據適用於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之相關法律及規例由留存溢利轉撥之法定儲備，惟由各自附屬公司之董事會酌情處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238)	(5,411)
經調整：		
融資成本	880	1,020
利息收入	(39)	(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31	(10)
呆賬撥備撥回，淨額	(844)	(777)
存貨撥備	1,765	975
開發成本攤銷	1,455	1,196
商標攤銷	19	14
商標撇銷	1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87	3,133
購股權開支	7	13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3,240	258
存貨(增加)減少	(12,419)	26,974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693	7,186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8,864	(16,640)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2,378	17,778
支付銀行貸款利息	(879)	(1,019)
支付融資租賃利息	(1)	(1)
已付香港利得稅	(47)	(44)
已付中國所得稅	(155)	(380)
已付海外稅項	(1)	(651)
已退回海外稅項	1,146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2,441	15,683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8	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9	1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48)	(4,207)
開發所涉及開銷	(1,601)	(1,868)
收購商標	(131)	(87)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1,238	841
存放於保險公司之存款	(363)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338)	(5,29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	(1,181)
所獲新增銀行貸款	84,698	113,327
發行權益股份之所得款項	-	51
償還銀行貸款	(83,478)	(122,937)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3)	(3)
就購回股份支付款項	-	(26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17	(11,0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320	(61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10	10,919
匯率變動影響	6	8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36	10,3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636	10,3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及香港北角電氣道 169 號宏利保險中心 32 樓 A 室。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美元呈列。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優質電腦部件及電腦相關消費電子產品。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附註 35。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及香港（國際詮釋報告委員會）－詮釋第 13 號之修訂本（為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國際詮釋報告委員會）－詮釋第 14 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融資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 （於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之披露

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於其他實體權益披露：過渡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引入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零年修訂)包括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以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以根據業務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金額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董事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就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呈報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有關綜合賬目、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內容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已頒佈五項有關綜合賬目、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內容之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以下為該等五項準則中與本集團有關的主要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中對於處理綜合財務報表的部分，而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的*合併－特別目的實體*已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頒佈後撤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括對控制新釋義的三個原素：(a)對被投資者的權力、(b)其參與於被投資者之範圍或權利，以致可變回報及(c)對被投資者能否使用權力以影響其投資回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內加入詳盡的指引以處理複雜的情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披露準則及適用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持有權益之所有實體。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要求比現行標準之要求為更詳盡。

這五項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提早應用獲容許，但這五項準則需同時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該等準則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採納。然而，應用該等準則預計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之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建立一個對公平值的計量及披露的單一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平值，建立計量公平值的框架及要求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該準則界定公平值、確立計量公平值的框架以及規定對公平值計量作出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闊，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特別情況下)需要或准許使用公平值計量及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披露要求比現行標準之要求為更詳盡。例如，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下的金融工具現行要求下三個公平值等級之量化及定性披露將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加以擴展，以涵蓋其範圍內之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容許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然而，應用該等準則預計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之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列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為單一或分別兩個獨立但連續報表的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於其他全面收入部分作出附加披露，使到其他全面收入項目歸類成兩個類別：(a) 項目以後將不會重調至損益；及(b) 項目以後當符合特定情況時可能會重調至損益。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礎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生效。當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修訂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將相應地變更。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公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作出適當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則除外，有關詳情在下文之會計政策內說明。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物所付代價之公平值而釐定。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即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是本公司對一家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有控制權並從其經營活動中獲得利益。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分別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止適當地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收益及開支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除。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即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經扣除折扣及銷售有關稅項後之應收金額。

貨品銷售之收益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移交時在符合下列條件之情況下確認入賬：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
- 本集團既不保留參與程度通常涉及擁有權之管理工作，亦不對所售貨品行使實際控制權；
- 能可靠計量之收入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 交易涉及之經濟利益大有可能流向本集團；及
- 就交易所引致或將引致之成本能可靠計量。

來自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在經濟利益大有可能流向本集團及收入之金額能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金融資產產生之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並參照尚未償還本金額及按適用之實際利率入賬，而該利率為透過金融資產之預期可用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據實際折讓至該資產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其持有之目的是為了於生產或供應貨物中使用或進行管理。除永久業權土地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對於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之永久業權土地並無折舊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在減其殘值後，採用直線法在其估計使用年期確認為折舊以撇銷其成本。估計使用年期、估計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任何變動之影響按將會在日後入賬。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與自有資產相同之折舊基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計算折舊。然而，當擁有權未能在租賃期末合理地確定，則資產須以其租賃期或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及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並於損益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商標

獨立收購且具有固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具有固定可使用年期之商標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使用年期進行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會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之任何變動之影響均按預期基準入賬。

研發成本

研究活動開銷均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開發項目(或由一項在開發階段期間的內部項目)所引致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只會在以下各項全部已被證明之情況下方會予以確認：

- 具可行性技術以完成無形資產並使其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具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之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之技術、財政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項目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有能力確實地計量無形資產在其開發階段時應佔之費用。

初步確認為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金額為當有關無形資產首次達致上述所列之確認標準當日起所產生之費用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於產生之期間於損益賬中扣除。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在初步確認後，與以分開購入之無形資產以相同基準計量(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減去一切估計完工資產及成功出售所需開支。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於各報告期終日，本集團會審閱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跡象顯示有關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此情況，本集團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數額(如有)。倘若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如分配的合理及一致基準可識別，則公司資產亦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於其他情況下彼等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合，而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可識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該折現率能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就此而言，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作出調整。

倘資產(或一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該資產(或一個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乃調低至其可收回額。減值虧損乃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資產之賬面值乃調高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額，惟調高後之賬面值不得高於往年原應不就資產(或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確認情況下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乃即時確認為收入。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算。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扣除。因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一般性購買或銷售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或取消確認。一般性購買或銷售為按於市場規定或慣例確立之時間期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之購買或銷售。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在有關期間內用於計算金融資產之已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可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年期或(如適當)較短期間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份之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為債務工具。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並無在活躍市場計算報價。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存放於保險公司之存款、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其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以下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項目，無論是否指定或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之投資。

於報告期終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算。公平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累計於投資重估儲備，直至該金融資產被出售或決定被減值，屆時過往於投資重估儲備確認之累計盈虧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見以下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金融資產會於報告期終日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金融資產於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被視為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投資之公平值出現大幅或持續下跌，以致低於其成本，可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未能繳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此外，就金融資產若干類別而言，就被評定不會單獨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其後會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拖欠付款次數增加、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未能收回應收款項。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之金額乃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貼現計算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需作出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之累計損益，將於減值發生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中。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扣減(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當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於其後收回之先前撇銷款項將計入損益賬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減值虧損額於隨後期間減少，而有關減少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客觀上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賬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在損益賬撥回，而經確認減值虧損後出現之任何公平值增加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直接確認及累計於投資重估儲備。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之任何合約。由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收取之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本公司購回其本身之股本工具直接於股本權益確認及扣除。概無於損益賬就買賣、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股本工具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在有關期間內用於計算金融負債之已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可將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之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精確貼現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隨後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息法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會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力屆滿或其轉讓金融資產並轉移絕大部分資產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完全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和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股本權益累計之累計損益之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賬中確認。

本集團於並僅會於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間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租約

凡租約條款列明將資產擁有權絕大部份風險及利益轉移至承租人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約付款之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

租約付款按比例分攤為融資費用及租約承擔減少，從而讓該等負債應付餘額以固定息率計算。融資費用直接自損益賬扣除。

經營租約付款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得經濟利益被耗盡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基本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賬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報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從未課稅及扣稅之項目。於本集團負債內之即期稅項，乃按報告期終日制定或實質制定之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為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差額而預期須支付或收回之稅項。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臨時差異確認，而以應課稅溢利可能將對銷可利用之該等可扣減臨時差異為限。若於一項交易中，因開始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臨時時差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臨時差異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令暫時差額對沖及暫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對沖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之利益及預期將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終日作檢討，並於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盈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以截至報告期終日已制定或實際制定之稅率(或稅法)為基礎，按預期適用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終日收回或結算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而可能產生之稅項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在損益內確認，除非遞延稅項關乎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股本權益中確認之項目，而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股本權益中確認。

外幣

於編製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折算為其功能貨幣記錄。於報告期終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算之非貨幣項目均不得重新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該等差額產生期間之損益賬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終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即美元)；其收入及開支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累計於匯兌儲備項下股本權益。

股權支付交易

股權結算之股份支付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予僱員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歸屬之購股權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購股權於授出當日之公平值釐定，在權益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作開支，並相應增加股本權益(購股權儲備)。

於報告期終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算。對在權益歸屬期間估算之修訂之影響(如有)按損益確認入賬，以至累計費用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相應作出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留存溢利。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令其有權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見附註3)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得到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有關的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異。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檢討。倘修訂僅影響某個期間，則於作出估計的期間對會計估計的修訂予以確認；倘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乃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在下個財政年度可導致資產之賬面值產生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開發成本及商標減值

由於本集團品牌產品經營分部一再錄得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對屬於本集團品牌產品經營分部之有關資產進行檢討。有關資產包括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項目 3,733,000 美元(見附註 13)、開發成本 1,920,000 美元(見附註 14)及商標 280,000 美元(見附註 15)。釐定該等資產是否減值需要就本集團品牌產品經營分部(已分配至該等資產之現金生產單位)之使用價值進行估計。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要根據管理層批准之最新財政預算估計預期從該等資產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折現率，以計算該等資產之現值。根據該項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資產並無減值虧損，且根據該等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敏感度分析，主要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太可能導致重大減值虧損。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完工成本及估計銷售開支。於損益賬中撇銷之數額為存貨賬面值及可變現淨值之間的差額。該等估計乃根據現行市況及過往出售類似性質產品之經驗而作出。若客戶喜好改變，及競爭對手因應市場狀況而採取不同行動，將可能導致此等估計出現重大變動。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存貨賬面值約為 56,890,000 美元(已扣除存貨撥備約 2,584,000 美元)(二零一一年：扣除存貨撥備約 819,000 美元後，賬面值約為 45,847,000 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之估計減值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貿易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各項貿易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乃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按該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計入之未來信貸損失)之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約為 42,600,000 美元(已扣除呆賬撥備 2,769,000 美元)(二零一一年：扣除呆賬撥備約 3,814,000 美元後，賬面值約為 45,676,000 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經扣除折扣及銷售有關稅項後之已收及應收金額。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側重於本集團經營分部所提供各個品牌產品之銷售。本集團目前分為兩個經營分部，即銷售本集團品牌產品及銷售其他品牌產品。該兩個經營分部構成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檢討有關本集團各分部之內部報告之基準。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之經營分部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本集團品牌產品	— 以本集團之品牌名稱生產及銷售市場視頻圖像顯示卡及其他電腦零件
其他品牌產品	— 分銷其他製造商之電腦零件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二零一二年

	本集團 品牌產品 千美元	其他 品牌產品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32,615	99,338	231,953
分部業績	(1,693)	472	(1,221)
利息收入			39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1,176)
融資成本			(880)
除稅前虧損			(3,238)

二零一一年

	本集團 品牌產品 千美元	其他 品牌產品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64,614	94,945	259,559
分部業績	(3,650)	527	(3,123)
利息收入			13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1,281)
融資成本			(1,020)
除稅前虧損			(5,4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各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載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為各分部所產生之毛利，已扣除各分部直接應佔之銷售及分銷開支與行政開支，但不分配利息收入、企業開支及融資成本。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呈報之計算方法。

來自主要產品之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產品源自銷售市場視頻圖像顯示卡(已計入本集團品牌產品之經營分部)為127,35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59,067,000美元)。其他則源自銷售其他電腦零件。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主要來自位於加拿大及美國之客戶)之收入及其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加拿大	78,369	73,542	587	585
美國	77,520	97,743	3,729	3,723
中國	-	-	2,788	5,407
其他地區	76,064	88,274	2,957	2,622
	231,953	259,559	10,061	12,337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銷售其他品牌產品所產生之收入99,338,000美元(二零一一年：94,945,000美元)包括向本集團最大客戶銷售所產生之收入18,314,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8,006,000美元)。

計量本集團之分部業績及分部資產時並無呈列分部資產、負債及其他分部資料，此乃由於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有關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匯兌收益淨額	187	7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31)	10
呆賬撥備撥回淨額	844	777
商標撇銷	(17)	-
	783	1,495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須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 於五年內	723	1,006
— 於五年以上	156	13
融資租賃	1	1
	880	1,020

8. 董事酬金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袍金：		
執行董事	62	62
非執行董事	15	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45	45
	122	122
付予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371	37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	2
股份支付開支	-	94
	373	474
	495	5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8. 董事酬金(續)

董事酬金之詳情如下：

	董事袍金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開支		總計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執行董事										
趙亨泰先生	31	31	231	227	2	2	-	49	264	309
趙亨展先生	31	31	140	151	-	-	-	45	171	227
	62	62	371	378	2	2	-	94	435	536
非執行董事										
趙亨達先生	15	15	-	-	-	-	-	-	15	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志聰先生	15	15	-	-	-	-	-	-	15	15
蘇漢章先生	15	15	-	-	-	-	-	-	15	15
黃志儉博士	15	15	-	-	-	-	-	-	15	15
	45	45	-	-	-	-	-	-	45	45
	122	122	371	378	2	2	-	94	495	596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9.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一一年：兩名)本公司執行董事，其酬金詳情已列於上文附註8。餘下三名人士(二零一一年：三名)為高級管理層，其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341	4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	28
	355	511

彼等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二零一二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一年 僱員數目
零美元至 129,000 美元	2	1
129,001 美元至 193,000 美元	1	—
193,001 美元至 257,000 美元	—	2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均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報酬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支出(抵免)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本期稅項		
香港	6	6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4	160
其他司法權區	91	(694)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香港	(1)	(1)
中國企業所得稅	-	42
	200	(487)
遞延稅項(附註26)	-	255
	200	(232)

香港利得稅按兩個年度內估計應課稅溢利16.5%之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主要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中國其他地區及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其中美國為40%)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松景科技(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納所有澳門稅項(包括所得稅、工業稅及印花稅)。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東莞嘉耀電子有限公司可於二零零八年起計之首個獲利年度開始獲豁免兩年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可獲50%稅項寬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支出(抵免)(續)

年度稅項支出(抵免)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除稅前虧損	(3,238)	(5,411)
按40%(二零一一年：40%)(附註)之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1,295)	(2,164)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3	12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25)	(276)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5)	-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202	1,600
過往年度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撥回之稅務影響	-	303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1)	41
授予一家澳門附屬公司稅項豁免之影響	(368)	(140)
所得稅優惠之稅務影響	(156)	(71)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稅率不同之影響	(27)	270
其他	22	78
年度稅項支出(抵免)	200	(232)

附註：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營運所在司法權區之稅率乃用作適用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年度虧損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年度虧損經已扣除(計入)：		
攤銷費用：		
開發成本	1,455	1,196
商標	19	14
核數師酬金	425	385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 存貨撥備約1,765,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975,000美元)	210,537	237,4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87	3,133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1,599	1,756
研發成本	449	779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1,118	13,327
減：資本化作開發成本之僱員成本	(441)	(559)
	10,677	12,76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8)	(13)
存放於保險公司之存款之利息收入	(21)	—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字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3,438)	(5,179)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920,985	921,035

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未假設本公司之購股權獲行使，概因行使該等購股權將導致兩個年度之每股虧損下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美國之 永久業權土地 及樓宇 千美元	租約 物業裝修 千美元	廠房及機器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美元	電腦設備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	5,201	14,910	398	881	3,007	24,397
匯兌調整	-	141	604	4	5	44	798
添置	3,416	-	336	48	7	400	4,207
出售	-	-	(161)	(56)	(27)	(5)	(249)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3,416	5,342	15,689	394	866	3,446	29,153
匯兌調整	-	38	267	-	-	44	349
添置	-	284	107	-	91	66	548
出售/撤銷	-	(350)	(1,177)	(51)	(52)	(251)	(1,881)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3,416	5,314	14,886	343	905	3,305	28,169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	3,947	8,794	324	535	1,782	15,382
匯兌調整	-	102	356	2	2	31	493
本年度撥備	-	254	2,222	56	117	484	3,133
出售時減少	-	-	(155)	(55)	(26)	(5)	(241)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	4,303	11,217	327	628	2,292	18,767
匯兌調整	-	22	164	-	-	35	221
本年度撥備	79	142	2,136	15	132	483	2,987
出售/撤銷時減少	-	(290)	(1,028)	(31)	(34)	(218)	(1,601)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79	4,177	12,489	311	726	2,592	20,374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3,337	1,137	2,397	32	179	713	7,79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3,416	1,039	4,472	67	238	1,154	10,386

於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內包括可靠分離之永久業權土地 1,064,000 美元(二零一一年：1,064,000 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永久業權土地除外)乃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折舊：

	估計可使用年期
樓宇	35年
租約物業裝修	2-10年
廠房及機器	2-10年
汽車	4-6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4-6年
電腦設備	4-5年

14. 開發成本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2,101
匯兌調整	404
增加	1,86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4,373
匯兌調整	50
增加	1,601
撇銷	(9,80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6,222
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1,051
匯兌調整	360
本年度撥備	1,196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2,607
匯兌調整	42
本年度撥備	1,455
撇銷	(9,80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4,30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92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766

開發成本之攤銷期為兩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商標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86
匯兌調整	5
增加	87
<hr/>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278
匯兌調整	(2)
增加	131
撤銷	(77)
<hr/>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330
<hr/>	
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76
匯兌調整	3
本年度撥備	14
<hr/>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93
匯兌調整	(2)
本年度撥備	19
撤銷	(60)
<hr/>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50
<hr/>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280
<hr/>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85
<hr/>	

上述商標之使用年期有限，並以直線法分二十年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70	102

於報告期終日，所有可供出售投資乃按公平值列值，而公平值乃經參考活躍市場上所報之最新市場買入價而釐定。

17. 存放於保險公司之存款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存放於保險公司及於一年後到期之存款	384	-

本公司為一名執行董事向一間保險公司購買人壽保險。根據該保單，受益人和投保人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而總保額約為8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無)。本公司須支付預付款項400,000美元，包括開始保單之保費37,000美元。本公司可隨時要求部分或全面退保，並根據該份保單於退保日的價值取回現金，有關價值根據於開始投保時支付的保費總額加所賺取的累計保證利息及扣除保險收費計算得出(「現金價值」)。倘於第一至第二個投保年度之間退保，則本公司須繳付預先釐定的特定退保收費。

於開始投保日，預付款項分為存放按金及人壽保險保費預付款。人壽保險保費預付款於投保期攤銷至損益及所存放按金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保險公司將向本集團支付每年3%的擔保利息，於初步確認時存放之存款的實際利率為每年3.45%，並透過於29年的預期投保期內經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取款項而釐定，並且不包括退保費的財務影響。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人壽保險產品的賬面值與保單的現金價值相若，而自初步確認起保單的預期有效期維持不變。董事認為，選擇終止保單的財務影響甚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8. 存貨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原材料	21,244	17,299
在製品	1,825	1,145
製成品	33,821	27,403
	56,890	45,847

19.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5,369	49,490
減：呆賬撥備	(2,769)	(3,814)
	42,600	45,67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377	2,007
	45,977	47,683

本集團向貿易客戶提供1至180日(二零一一年：1至180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1至30日	20,757	21,203
31至60日	5,455	9,930
61至90日	2,891	2,955
90日以上	13,497	11,588
	42,600	45,676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已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量並為每位客戶確定信貸評級限額。每年對每位客戶之限額進行審核。由於授予與本集團有著長久業務關係及穩健財務狀況之客戶較長信貸期，65%(二零一一年：72%)之貿易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未減值，故處於優良信貸狀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期終日已逾期但本集團並未計提減值虧損撥備總賬面值為13,226,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5,779,000美元)之應收款項。雖然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抵押品,但本集團已評估有關客戶的信譽及過往還款紀錄,而大部分款項已於報告期終日後結清。本集團認為違約風險為低,故並無就減值作出撥備。

已逾期惟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到期日)之賬齡: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1至30日	4,196	6,062
31至60日	1,749	2,274
61至90日	949	974
90日以上	6,332	6,469
總計	13,226	15,779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於七月一日	(3,814)	(4,959)
匯兌調整	(17)	(6)
已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844	777
撥備為不可收回之金額	218	374
於六月三十日	(2,769)	(3,814)

所有呆賬撥備乃按個別基準釐定並就該等不可收回款項而作出。本集團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之可回收性時,本集團考慮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質素自首次授出該信貸之日起至報告日期間之變動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銀行為受益人存於指定銀行戶口，作為批授予本集團之短期銀行融資之部分抵押。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浮動年利率介乎0.03%至0.25%(二零一一年：0.01%至0.23%)，將於清償有關銀行貸款後解除。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若干年利率介乎0.001%至0.25%(二零一一年：0.001%至0.25%)之短期銀行存款，最初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

22.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1至30日	8,268	6,215
31至60日	6,065	3,494
61至90日	2,295	1,196
90日以上	2,846	97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9,474	11,880
預收按金、計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154	4,627
	25,628	16,507

購買商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日(二零一一年：30至60日)。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之政策為根據融資租約租入若干裝置及設備，平均租期為三年。於各訂約日期，融資租賃承擔之年利率為6%（二零一一年：6%）。概無訂立或然租約付款之安排。

	最低租金付款		最低租金付款之現值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根據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一年內	4	4	3	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	3	1	3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三年	-	1	-	1
	5	8	4	7
減：未來融資支出	(1)	(1)		
租賃承擔之現值	4	7		
減：須於12個月內清償之到期款項 (列作流動負債)			(3)	(3)
須於12個月後清償之到期款項			1	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銀行貸款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銀行貸款包括下列各項：		
信託收據及進出口貸款－有抵押	14,220	13,480
其他銀行貸款		
－有抵押	14,086	12,880
－無抵押	1,385	2,000
	15,471	14,880
	29,691	28,360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且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償付日期 須償還之銀行貸款之賬面值：		
一年內	44	4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4	43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48	146
超過五年	2,097	2,155
	2,333	2,387
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列作流動負債)及根據貸款協議所載 計劃償付之到期分析之銀行貸款之賬面值：		
一年內	26,588	24,58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616	615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54	770
	27,358	25,973
	29,691	28,360
減：一年內到期之款項(列作流動負債)	(27,402)	(26,016)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2,289	2,3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銀行貸款(續)

本集團浮息銀行貸款之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已訂約利率)範圍為2.18%至6.38%(二零一一年：1.76%至6.38%)。

本集團借款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計值貨幣	每年利率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港元(附註)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至2.5%	4,087	5,600
美元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5%至2%	18,455	16,328
	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加1.5%	1,845	2,334
	三藩市七年聯邦住房貸款銀行利率(「聯邦住房貸款銀行利率」)加3.25%	2,333	2,387
加元	加元最優惠利率加1%	2,971	1,711
		29,691	28,360

附註：該等借款乃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價值 千港元	美元等額 千美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	200,000	25,747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928,000,783	92,801	11,934
已購回及註銷之股份	(9,000,000)	(900)	(115)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1,984,000	198	2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920,984,783	92,099	11,844

年內，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26.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千美元	稅項虧損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47	(11)	(157)	(121)
本年度(計入)扣自損益賬 匯兌調整	(44) 1	8 -	291 (5)	255 (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	(3)	129	130
本年度(計入)扣自損益賬	(4)	3	1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	-	130	1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之估計稅項虧損約7,793,000美元(二零一一年：7,232,000美元)。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二零一一年：就為數26,000美元之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能預測日後之溢利來源，故此並無就6,87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7,206,000美元)之其餘估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二零三二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九年)屆滿之虧損2,503,000美元(二零一一年：5,601,000美元)。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年內，於荷蘭註冊之一間附屬公司完成清盤程序，且其未動用稅項虧損約5,777,000美元(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5,601,000美元)於清盤後不可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與附屬公司尚未分派盈利有關之暫時差額總額為5,65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6,280,000美元)。已就該暫時差額1,3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290,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並無就4,351,000美元(二零一一年：4,990,000美元)確認任何負債，原因是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而該差額於可見將來很可能將不會撥回。

27. 購股權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六日通過之決議案獲股東採納，藉以給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獎勵，而除非予以註銷或修訂，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終止。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曾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計劃授權上限」)，或如該10%限制獲更新，則不得超過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行使一切根據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購股權而可發行之最高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一年內授予任何個別人士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向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授予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一名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士授予購股權，而行使截至授出日期前12個月期間已授出或將予授出之購股權將導致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0.1%及價值逾5,000,000港元，則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續)

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後21日內，支付每份購股權1港元而予以接納。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通知之計劃有效期間隨時根據計劃之條款行使，該期間不得遲於授出日期後10年。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不少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或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根據計劃授出之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授予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七月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之購股權數目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屆滿	已沒收	之購股權數目
董事	30.3.2007	30.3.2007 – 31.12.2008	1.1.2009 – 31.12.2011	0.250	2,678,940	-	-	(2,678,940)	-	-
	5.10.2007	5.10.2007 – 4.10.2009	5.10.2009 – 4.10.2012	0.464	4,961,000	-	-	-	-	4,961,000
	30.3.2010	30.3.2010 – 29.3.2011	30.3.2011 – 29.3.2014	0.275	11,440,000	-	-	-	-	11,440,000
高級管理層	5.10.2007	5.10.2007 – 4.10.2009	5.10.2009 – 4.10.2012	0.464	3,968,800	-	-	-	-	3,968,800
	30.3.2010	30.3.2010 – 29.3.2011	30.3.2011 – 29.3.2014	0.275	3,000,000	-	-	-	-	3,000,000
僱員	30.3.2007	30.3.2007 – 31.12.2008	1.1.2009 – 31.12.2011	0.250	7,937,600	-	-	(6,945,400)	(992,200)	-
	5.10.2007	5.10.2007 – 4.10.2009	5.10.2009 – 4.10.2012	0.464	6,895,790	-	-	-	(942,590)	5,953,200
	6.10.2009	不適用	6.10.2009 – 5.10.2013	0.150	4,000,000	-	-	-	-	4,000,000
	30.3.2010	30.3.2010 – 29.3.2011	30.3.2011 – 29.3.2014	0.275	1,200,000	-	-	-	-	1,200,000
	25.3.2011	25.3.2011 – 24.3.2013	25.3.2013 – 24.3.2021	0.207	1,000,000	-	-	-	-	1,000,000
					47,082,130	-	-	(9,624,340)	(1,934,790)	35,523,000
年終可行使										34,523,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321	-	-	0.250	0.354	0.3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續)

二零一一年

授予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屆滿	已授出	已收回	之購股權數目
董事	30.3.2007	30.3.2007 – 31.12.2008	1.1.2009 – 31.12.2011	0.250	2,678,940	-	-	-	-	2,678,940
	5.10.2007	5.10.2007 – 4.10.2009	5.10.2009 – 4.10.2012	0.464	4,961,000	-	-	-	-	4,961,000
	30.3.2010	30.3.2010 – 29.3.2011	30.3.2011 – 29.3.2014	0.275	11,440,000	-	-	-	-	11,440,000
高級管理層	21.6.2006	21.6.2006 – 31.12.2007	1.1.2008 – 31.12.2010	0.198	1,984,400	-	(1,984,000)	(400)	-	-
	5.10.2007	5.10.2007 – 4.10.2009	5.10.2009 – 4.10.2012	0.464	3,968,800	-	-	-	-	3,968,800
	30.3.2010	30.3.2010 – 29.3.2011	30.3.2011 – 29.3.2014	0.275	3,000,000	-	-	-	-	3,000,000
僱員	30.3.2007	30.3.2007 – 31.12.2008	1.1.2009 – 31.12.2011	0.250	8,929,800	-	-	-	(992,200)	7,937,600
	5.10.2007	5.10.2007 – 4.10.2009	5.10.2009 – 4.10.2012	0.464	7,689,550	-	-	-	(793,760)	6,895,790
	6.10.2009	不適用	6.10.2009 – 5.10.2013	0.150	4,000,000	-	-	-	-	4,000,000
	30.3.2010	30.3.2010 – 29.3.2011	30.3.2011 – 29.3.2014	0.275	1,200,000	-	-	-	-	1,200,000
	25.3.2011	25.3.2011 – 24.3.2013	25.3.2013 – 24.3.2021	0.207	-	1,000,000	-	-	-	1,000,000
					49,852,490	1,000,000	(1,984,000)	(400)	(1,785,960)	47,082,130
年終可行使										46,082,13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319	0.207	0.198	0.198	0.345	0.321

年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0.31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乃以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計算。代入該模式之數字如下：

授出日期	25.3.2011
授出日期股價	0.205 港元
行使價	0.207 港元
預期波幅	36%
預期年期	10年
無風險比率	2.55%
預期股息率	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續)

預期波幅以本公司股價於過往三年之歷史波幅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約為14,000美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之總開支為7,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31,000美元)。

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已用作評估購股權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所使用之變量及假設乃以董事之最佳估計為基準。購股權之價值可因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量而有所變化。

28. 資產抵押

以下若干附屬公司之資產之賬面值已作為本集團借款12,818,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1,598,000美元)之抵押。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固定押記：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3,337	3,416
浮動押記：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1	892
存貨	15,781	16,161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760	20,532
銀行結餘	1,619	918
	41,528	41,919

此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披露之存放於保險公司之存款384,000美元(二零一一年：無)及已抵押銀行存款2,046,000美元(二零一一年：3,284,000美元)已作為本集團借款15,488,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4,762,000美元)之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經營租約安排

於報告期終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以下年期到期之未來最低租約付款承擔：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一年內	1,365	1,27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58	2,555
超過五年	1,181	1,674
	5,504	5,504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寫字樓物業、員工宿舍及工廠應付之租金。

租約條款初始乃按一至十年期磋商，而租金於租賃期間固定不變。

30. 退休福利計劃

年內，本集團在香港以外多個地區為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之前，本集團亦為香港合資格僱員設立定額供款計劃(統稱「定額供款計劃」)。定額供款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管理，由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

倘僱員於全數獲得供款前退出定額供款計劃，則本集團應付之供款將扣除已沒收之供款。

定額供款計劃乃由僱員及本集團雙方每月作出供款，範圍介乎僱員基本薪金之5%至15%之間，視乎其於本集團之服務年期而定。

本集團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為所有香港僱員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管理，由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0. 退休福利計劃(續)

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本集團按有關薪金5%或每月1,25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前為每月1,000港元)向該計劃(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開始生效)供款，而僱員亦須作出相應供款額，視乎其於本集團之服務年期而定。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須供款。

有關定額供款計劃及強積金計劃而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指本集團按該等計劃之規則所指定之比例向該等基金作出之應付供款。

已於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處理之本集團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已扣除已沒收之供款)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	99	127
減：年內已沒收之供款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淨額	99	127

於報告期終日，本集團並無可供扣減本集團未來年度應付供款之重大已沒收供款。

31. 關連人士披露

(a)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該抵押獲解除之日)止期間，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趙亨展先生已將彼之面額2,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2,000,000美元)之人壽保單轉讓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達9,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5,000,000美元)之抵押。於該抵押獲解除之日，本集團已動用之融資達7,5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7,500,000美元)。

(b) 年內，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短期僱員福利	834	1,077
僱員退休福利	16	30
	850	1,1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之實體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之總體策略與上年度維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負債淨額（包括附註24所披露之銀行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在檢討過程中，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之風險。本集團會根據董事之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購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還現有負債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3.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i>金融資產</i>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483	59,684
可供出售投資	70	102
	60,553	59,786
<i>金融負債</i>		
按攤銷成本	51,836	41,571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存放於保險公司之存款、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

本公司董事全權負責建立及監督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架構。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及分析本集團所面臨之風險、設定適當風險上限及控制以監控風險及緊跟市況及本集團業務。本集團透過培訓及管理準則與程序，旨在發展建設性之控制環境，讓所有僱員瞭解彼等之職能及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本公司董事監察及管理有關本集團營運之財務風險，以確保能適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乃以外幣列值。管理層會監視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進一步考慮對沖重大外幣。

本集團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包括公司間結餘)於報告期終日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本集團				
港元(「港元」)	3,821	4,243	7,535	9,165
歐元(「歐元」)	5	118	-	-
人民幣(「人民幣」)	7	12	34	66
美元(「美元」)	3,344	1,665	3,729	2,603
公司間結餘				
人民幣	5,215	2,626	3,763	2,031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外匯波動風險有限，故不呈列有關港元兌美元之敏感度分析。由於美元及加元(「加元」)為相關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本集團因而主要面臨歐元、人民幣及美元之貨幣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歐元及人民幣兌美元及美元兌加元升值及貶值5%(二零一一年：5%)之敏感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比率5%(二零一一年:5%)乃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行使並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項目及以外幣為單位之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以及截至年底以外幣匯率5%(二零一一年:5%)之變動進行之換算調整。本集團之敏感度分析亦包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之貨幣風險。

下表載列當歐元及人民幣兌美元升值5%(二零一一年:5%)時或美元兌加元升值5%(二零一一年:5%)時本集團對5%(二零一一年:5%)之敏感度詳情。倘歐元及人民幣兌美元貶值5%(二零一一年:5%)或美元兌加元貶值5%(二零一一年:5%)時,將產生同額但相反之影響。

	除稅後虧損減少 (除稅後虧損增加)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本集團		
歐元兌美元	-	4
人民幣兌美元	(1)	(2)
美元兌加元	(14)	(33)
公司間結餘		
人民幣兌美元	73	30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有關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銀行貸款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管理層認為有關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極微,因此,並未就兩個年度呈列敏感度分析。

此外,本集團因浮息銀行貸款之現行市場利率之波動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聯邦住房貸款銀行利率及加元最優惠利率之波動,此乃源自本集團以港元、美元及加元列值之貸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文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浮動利息銀行貸款之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終日之資產額及負債額於全年內均未償還而進行。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二零一一年：50)，乃管理層對利率之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

若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一一年：50)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122,000美元(二零一一年：119,000美元)。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股本工具投資按報告期終日之公平值計算。因此，本集團須承受該等投資之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定期檢討該等投資之公平值以管理此風險。

其他價格敏感度

下文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日期股本工具承受之價格風險而釐定。倘相關股本工具之市價上升15%(二零一一年：1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投資估值儲備將增加10,500美元(二零一一年：15,000美元)。然而，倘相關股本工具之市價下跌15%(二零一一年：1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該等下跌被視為減值時，本年度虧損將增加10,500美元(二零一一年：15,000美元)。此乃主要因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所致。

信貸風險

因交易對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可為本集團帶來財務虧損之本集團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其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面臨集中之信貸風險，因為其貿易應收款項之主要部分來自數個境外國家之數目有限之客戶。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約36%(二零一一年：34%)。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信貸期授予及信貸限額管理其信貸風險，並採取跟進措施追討逾期債務。此外，於各報告期終日，本集團檢討每項個別貿易債務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適當之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由於交易對方為聲譽良好之銀行，因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相當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督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處於管理層認為適當之水平，以撥付本集團之營運所需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會管理動用銀行貸款之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期限。該表乃基於本集團須作出支付之最早日期根據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尤其是，附帶按要求還款條款之銀行貸款均計入最早時間段，不論銀行是否可能選擇行使其權利。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日乃根據協定還款日期釐定。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以利息流量按浮動利率計息為限，未折現金額乃以報告期末之利率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三個月 千美元	四至六個月 千美元	七至九個月 千美元	十至十二個月 千美元	一年以上 千美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美元	於六月三十日 之賬面值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	21,385	760	-	-	-	22,145	22,145
融資租賃承擔	5.95	1	1	1	1	1	5	4
按浮動利率計算之銀行貸款	3.71	27,541	48	48	48	2,971	30,656	29,691
		48,927	809	49	49	2,972	52,806	51,840
二零一一年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	12,834	377	-	-	-	13,211	13,211
融資租賃承擔	10.80	1	1	1	1	4	8	7
按浮動利率計算之銀行貸款	3.44	26,021	48	48	48	3,178	29,343	28,360
		38,856	426	49	49	3,182	42,562	41,578

包含可隨時要求還款條款之銀行貸款計入上述期限分析「按要求或少於三個月」時間段。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銀行貸款之賬面金額分別達致27,358,000美元及25,973,000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銀行貸款中有7,500,000美元已違反相關貸款契約，故銀行有權要求立即償還。該貸款結餘乃計入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且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中，誠如附註24所載，並計入上述期限分析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或少於三個月之銀行貸款中。緊隨報告期終日後，本集團獲得銀行之書面許可，確認彼等同意於報告期終日，豁免要求立即償還該筆貸款結餘之權利。

經考慮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後，董事認為銀行不會行使彼等酌情權利要求立即償還。董事認為，該等銀行貸款將自報告日後五年內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償還日期予以償還。於該期間，本金總額及利息現金流出量將達致27,52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26,38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期限分析—定期貸款(須根據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按計劃償還)				未貼現現金 流出量總額 千美元	賬面值 千美元
	少於三個月 千美元	4至6個月 千美元	7至12個月 千美元	超過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26,258	161	319	782	27,520	27,358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22,069	2,208	20	2,090	26,387	25,973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按下列方式釐定：

- 在交投活躍之市場上交易之可供出售投資，其公平值乃根據所報之市場買入報價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之定價模式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以攤銷成本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d.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分析，乃按公平值可觀察程度分為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自己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除納入第一級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之輸入數據得出。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以納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之輸入數據)之資產或負債之估值方法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d.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續)

	第一級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可供出售投資	70	102

34. 股息

於本年度內並無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一年：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35.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登記/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之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Advance Alway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Eastcom, Inc.	美國	1,000美元	100	100	批發及分銷電腦零件
景致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100	向集團公司提供服務
Green Privado Asset Holdings LLC	美國	1美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i. Concept Inc.	薩摩亞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東莞嘉耀電子有限公司(註a)	中國	實繳股本人民幣 26,265,224元	100	100	製造電子及電腦數碼音響 設備
Pan Eagl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Pine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Pine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0,000美元 A類股份2,995,729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登記/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之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Pine Lab TW Co. Ltd.	中華民國	1,000,000新台幣	100	100	提供研發服務
松景科技(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元	100	100	批發及分銷電腦零件
松木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3港元	100	100	批發及分銷電腦零件
Pine Technology Netherlands B.V. (註b)	荷蘭	18,200歐元	-	100	批發及分銷電腦零件
Pine Technology (BVI) Limited (註c)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松景實業有限公司(註d)	香港	普通股1,000港元 無投票權5%遞延 股份2,400,000港元	100	100	向集團公司提供生產及 其他設施
品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註c)	中國	實繳股本 人民幣44,200,217元	100	100	製造電子及電腦數碼音響 設備
Samtack Inc.	加拿大	普通股5加元 A類股份2,041,250加元	100	100	批發及分銷電腦零件

註：

- (a) 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為全外資企業。
- (b) Pine Technology Netherlands B.V.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完成清盤程序。
- (c) 本公司直接持有Pine Technology (BVI) Limited之全部權益。所有其他公司之權益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d) 價值為1,800,000港元之本公司遞延股份並非由本集團持有，該等遞延股份持有人實際上無權獲發股息或接收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通告，亦不得出席大會或於會上投票。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所指定，當清盤時，遞延股份持有人只可在普通股持有人獲分派價值1,000,000,000港元資產後方會獲分派餘下資產。

本公司董事認為，完整列出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之詳情將過於冗長，因此上述列表僅載列對本集團業績構成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詳情。

所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或年內任何時間均無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概要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資產及負債		
投資附屬公司	9,087	9,08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9,518	39,517
其他資產	236	23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0)	(109)
	48,731	48,73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844	11,844
股份溢價	27,063	27,063
儲備	9,824	9,825
	48,731	48,732

財務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業績					
營業額	505,511	313,487	351,420	259,559	231,953
銷售成本	(459,699)	(282,496)	(311,411)	(237,451)	(209,897)
毛利	45,812	30,991	40,009	22,108	22,056
其他收入	340	153	287	314	36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906)	(6,305)	(9,355)	(7,789)	(7,825)
一般及行政開支	(24,879)	(21,808)	(22,042)	(20,519)	(17,733)
其他收益及虧損	(964)	296	(2,639)	1,495	783
融資成本	(3,813)	(1,520)	(727)	(1,020)	(880)
除稅前溢利(虧損)	7,590	1,807	5,533	(5,411)	(3,238)
所得稅(開支)抵免	(1,274)	(695)	(1,484)	232	(200)
本年度溢利(虧損)	6,316	1,112	4,049	(5,179)	(3,438)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資產、負債與權益					
總資產	180,365	135,769	153,364	120,934	128,276
總負債	(104,751)	(59,742)	(72,581)	(46,370)	(56,782)
	75,614	76,027	80,783	74,564	71,49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5,614	76,027	80,783	74,564	71,494

PIN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079
Annual Report 年報 2012
www.pinegroup.com

